

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（电子保单）

投保确认时间: 2025-03-13 17:31:19 收付确认时间: 2025-03-15 15:57:33 保单打印时间: 2025-03-15 15:57:36

业务流水号: gsbcbg20250334460315 参考号/支票号:

投保确认码: 02GPIC150025032142025453213432



APP



官微



单证查验

中国人寿
CHINA LIFE

财产保险

流水号: 电子保单

保险单号: 6605072025150623000944

被保险人	鄂托克前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											
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12150623MB1C81376P											
地址	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苏力迪东街(办税大厅东边)							联系电话	176****4365			
被保险机动车	号牌号码	蒙KZ331D			机动车种类	客车		使用性质	非营业党政机关, 事业单位			
	发动机号	131404			识别代码(车架号)	LSVT91337BN029786						
	厂牌型号	桑塔纳SVW7182QQD轿车			核定载客	5	人	核定载质量	0	千克		
	排量	1.7810(L)			功率	74.00KW		登记日期	2011年04月			
责任限额	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180000元			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		18000元				
	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18000元			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		1800元				
	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2000元			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		100元				
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: 0.00												
保险费合计(人民币大写): 玖佰伍拾元整 (¥: 950.00 元) 其中救助基金(0 %) ¥: 0.00 元												
保险期间	自 2025年03月25日16时30分 起 至 2026年03月25日16时30分 止											
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	诉讼											
代收车船税	整备质量	1220.0000千克			纳税人识别号	12150623MB1C81376P						
	当年应缴	¥:	420.00	元	往年补缴	¥:	0.00	元	滞纳金	¥:	0.00	元
	合计(人民币大写):		肆佰贰拾元整			(¥: 420.00 元)						
	完税凭证号(减免税证明号)					开具税务机关	国家税务总局鄂托克前旗税务局					
特别约定	1、尊敬的客户: 您本次是通过以下渠道购买本公司的车辆保险,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, 现将相关信息告知如下, 如有异议, 请拨打本公司服务电话4008695519 (95519) 或拨打12378向内蒙古银保监局反馈。销售渠道: ☐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☐ 电话销售 ☐ 互联网销售 ☐ 个人代理 ☐ 车辆经销商代理 ☒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☐ 其他; 渠道费用: 4.00000% (该费用为保险公司向相关渠道支付的劳务报酬); 渠道名称: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鄂托克前旗支公司 联系电话: 0477-7627311 2、本合同的保险费为950.0000元, 其中不含税价格为896.23元, 增值税额为53.77元。											
重要提示	1.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。 2.收到本保险单、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, 请立即核对, 如有不符或疏漏,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。 3.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, 特别是责任免除、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、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。 4.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、改装、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,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,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。 5.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。 6.投保次日起, 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、客服热线、营业网点核实保单及理赔等信息。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, 请联系本公司。											
保险人	公司名称: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: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陶伦南路中智佳苑7号楼5号底商1-2层 鄂托克前旗支公司 客服/投诉热线: 95519 网址: www.chinalife.com.cn 4008695519 邮政编码: 016200 签单日期: 2025年03月15日 保险人签章											

核保: 自动核保

制单: 李海香

经办: 周娜

承保业务专用章